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僅供參閱。中文公告的全文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譚旭光

中國山東濰坊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張泉先生、徐新玉先生、孫少軍先生、袁宏明先生及嚴鑒鉞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良富先生、江奎先生、Gordon Riske先生及Michael Martin Macht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洪武先生、聞道才先生、蔣彥女士、余卓平先生及趙惠芳女士。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三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六届三次监事会会议（下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8日以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3月30日下午3:00，在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福寿东街197号甲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文武主持。监事会主席鲁文武、监事马常海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监事吴洪伟书面委托监事会主席鲁文武对监事会所有议案代为投票。经审查，监事吴洪伟的授权委托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到会监事人数超过公司监事会成员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投票方式，合法有效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3人，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将该报告全文及摘要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二、审议及批准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四、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五、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2 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同比 2021 年增长约 5%。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六、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建设和实际运行情况。未发现公司现行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建议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公司风险管控，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专业素质和公司治理水平。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七、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八、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运营发展需要及股东利益，公司拟以总股本 8,726,556,8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85 元（含税），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九、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聘期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有效决议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十、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聘期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有效决议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十一、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十二、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